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TURAL DAIRY (NZ) HOLDINGS LIMITED 天然乳品（新西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62)

延遲截止日期 及 進一步延遲寄發有關 收購生產線及授出特許權 之非常重大收購、 關連交易 及 持續關連交易之通函

完成收購事項之截止日期已延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而該通函之寄發日期已
進一步延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緒言

謹此提述(a)天然乳品（新西蘭）控股有限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日之公佈，
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涉及該交易（即收購事項及授出特許權）之非常重大收購、關連
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第一份公佈**」）；(b)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公佈，內容有關將向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該交易之其他詳情及召
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該通函**」）之日期延遲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c)本公

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將寄發該通函之日期延遲至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及(d)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將寄發該通函之日期延遲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第四份公佈」）。

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第一份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延遲完成該交易之截止日期

根據該協議之條款，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賣方協定將達成或豁免完成之先決條件之最後日期延遲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進一步延遲寄發該通函

如先前於第四份公佈所公佈，該通函之寄發日期已延至不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由於本公司需要較多時間以遵照上市規則為該通函定稿，以及根據聯交所之規定就生產線及特許權作出其他披露，故本公司預期該通函之寄發日期將進一步延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股東及投資者務請注意，該交易須待第一份公佈內「先決條件」一節所載之多項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故該交易未必一定會完成。因此，投資者及股東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天然乳品（新西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吳能坤先生

香港，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七名執行董事吳能坤先生（主席）、陳烈漢先生（副主席）、嚴鋒先生、羅驥先生、吳一鳳女士、張瀚文先生及姚海勝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Stephen Bryden Kerr先生、施長虹先生及陳文娟女士。